委托服务合同

项　目　名　称：市政设施建设类-道路挖掘修复费

委托方（甲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受托方（乙方）：北京大富源建筑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签　订　地　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委托服务合同

甲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乙方：北京大富源建筑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相关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名称、服务内容及要求、保修期要求

（一）项目名称：市政设施建设类-道路挖掘修复费

（二）服务内容：本项目主要负责亦庄新城225平方公里内经许可挖掘的城市道路修复工作。在服务期内，对挖掘施工完毕的路段，按照相关维修技术标准和规范，在规定时限内组织修复施工。

（三）服务标准要求：亦庄新城范围内因城市供水、排水、燃气、热力、供电、通信、消防等设施建设挖掘城市道路后的修复工程，包括沥青、水泥混凝土路面、人行道、路缘石、石材、树池等挖掘修复工程。依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北京市城市道路管理办法》《城市道路挖掘与修复技术规范》《北京市城市道路挖掘回填技术规程》等文件要求，按照维修技术标准和规范对挖掘施工后的城市道路及时修复，并对修复质量负责。修复单位需参与前期的现场勘查，核对修复工程量。

（四）保修期要求：乙方完成每个单项修复工程后，须承担为期1年的保修责任。保修期自该单项工程竣工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具体以该项目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时间为准。保修期满后，由甲方会同城市道路主管部门城市运行局指定时间，召集乙方、监理单位及道路养护单位共同进行现场确认。经确认无问题的，各方签署移交单，正式将该修复道路移交至城市运行局管理。

服务具体内容和要求详见合同附件一《项目实施方案》。

第二条 履行期限、进度与地点

（一）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为期一年。服务期内，如合同价款超出财政批复的金额，则终止委托服务。

（二）具体进度要求如下：

1.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和合同约定，制定并向甲方提交《项目实施方案》（附件一）。乙方按照甲方审核确认后的项目实施方案组织项目实施。前述经甲方确认后的项目实施方案将作为甲方验收的依据之一。

2. 合同届满前5个工作日：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总结，并形成报告提交甲方。

3. 合同届满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依约完成履约验收目标，提出履约验收申请，甲方按照项目管理和合同要求进行履约验收。

（三）履行地点：亦庄新城范围225平方公里范围内城市道路。

第三条 合同成果、交付及验收

（一）合同成果包括：

1. 过程管理资料：经监理单位出具、由乙方签认的各项目《道路修复通知单》；

2. 竣工资料：各单项挖掘道路修复工程的竣工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清单、竣工验收报告等；

3. 总结报告：年度挖掘道路修复工作总结报告；

4. 甲方要求的其他与项目相关的文件和资料。

（二）合同成果交付

1. 期限：各单项修复工程竣工后，乙方在甲方指定时间内提交该单项工程过程管理资料及竣工资料；合同期满【10】个工作日内提交年度工作总结报告。

2. 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3. 方式：书面文件及电子版各一份

（三）合同成果验收

1. 验收将依据合同及其附件、国家相关规范、标准，如无国家、行业标准，则应以合理满足本合同及附件的约定，且以甲方事后认可为达到本合同质量要求的依据，由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按甲方确定的时间和方式进行验收。

2. 验收程序：

（1）各单项挖掘道路修复工程竣工后，由甲方委托监理单位进行验收，修复工程竣工后须经验收合格方可交付使用。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时间内向甲方提交经监理单

位审核签章的该单项工程过程管理资料及竣工资料。

（2）合同期满且乙方提交年度工作总结报告及相关材料后，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对乙方年度履约情况进行综合验收。

3. 验收标准：修复质量须达到《城市道路挖掘与修复技术规范》《北京市城市道路挖掘回填技术规程》等规范和标准及行业监管部门要求；相关材料齐全。

4. 乙方应提交的验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道路修复通知单、工程量清单、竣工验收报告等。

5. 验收结果：（1）验收合格的，由甲方委托的监理单位出具项目验收证明，作为结算支付的依据之一；（2）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无偿整改，直至验收合格。因此造成的费用增加和工期延误，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逾期仍未达到验收标准的，依约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第四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一）本项目合同价款：以财政批复金额为最高限价，即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万】元整（￥【1900000】元），依据评审结果据实结算。

前述合同价款业已包含劳务费、人工管理费、税款、加班费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所应当获得的所有报酬和费用，以及甲方为此项目所有应当支出的费用。除本合同中上述明示的价款外，甲方无须额外支付其他任何报酬或税费。

（二）支付方式：

双方同意甲方按分期付款的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1）合同签订生效，乙方依约提交项目实施方案，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符合要求的合法有效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最高限价的【50】%为预付款，即人民币【大写：玖拾伍万】元整（￥【950000】元）；

（2）全部服务履约验收合格，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符合要求的合法有效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至评审结算价款的95%；剩余款项即结算评审金额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最后一个项目保修期结束后支付。

（三）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法发票及乙方的账户信息，并保证该账户合法、有效、可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价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如乙

方向甲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 北京大富源建筑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北京农商银行亦庄支行

账号：0917000103000000877

第五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对《项目实施方案》提出修改意见和进行确认，确定项目主要工作内容和目标，审批项目计划与进度，制定项目验收标准并组织项目的验收。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严格履行合同义务，配合查询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有权向乙方提出具体工作要求，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拖延执行。

3. 甲方有权监督、随时审查乙方的服务内容和质量，要求乙方提交符合要求的工作成果，有权对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内容提出整改意见或更换不合格工作人员，乙方应遵照执行，若不予改正或改正后仍未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依约承担违约责任。

4. 甲方发现乙方提交的合同成果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不符合政治性、科学性，有低俗内容或出现严重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依约承担违约责任。

5. 甲方有权组织或委托第三方对乙方实施项目进行评估、项目验收；若乙方未通过评估或验收，乙方应在限期内补充完善或予以改正。否则，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乙方应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依约承担违约责任。

6. 本合同项下成果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及其他相关权利均归甲方所有。乙方除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外不得使用。

7. 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二）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应独立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按时提交符合要求的工作成果，严

格按照相关文件、项目实施方案开展工作，保证工作内容和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主管部门标准和甲方的要求。

2.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具体情况派出服务团队人员（详见附件二），不得随意更换服务团队人员，若确需更换需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且接替人员的职位、资历应当与被调换的人员相当。乙方指定【张术民】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3717907508 。

3. 在甲方指导下进行项目实施工作，接受甲方或甲方委托第三方开展的项目监管、检查调研、中期评估、项目验收等，配合甲方完成相关工作计划调整。

4. 乙方保证其在提供服务和形成资料的过程中所使用的文件、资料、软件、背景音乐及其他物品均可合法用于本项目的执行。乙方保证其服务与资料、交付的成果合法、合规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不存在任何与此相关的争议，否则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5. 乙方须保证其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合法性，并保证甲方不会因此而遭到任何第三方的索赔或陷入任何法律纠纷，否则，相关责任和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乙方亦应承担甲方因此而遭受的任何损失、支出及索赔（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费用）。

6. 乙方对其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与本项目相关的信息以及甲方其他未公开的信息，应当采取适当有效的方式予以保密。

7. 本合同规定的任务不得以任何形式分包或转包。

8. 根据甲方审批的市政道路掘路事项，乙方在收到监理单位出具的《道路修复通知单》后应按规定的时间及工程量进行修复，确保道路修复质量达到相关规范和标准要求。

9. 依据相关规定完成道路修复工作，并确保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核准证书、市政设施建设类决定书所批准的截止日期前完成修复。参与、配合甲方组织的占道、掘路许可现场勘查工作。参与占道、掘路工程量的核定，并确保现场核量科学、合理、准确。合同期限届满时已委托但尚未完成的修复工程，乙方应继续完成。

10. 负责按照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北京市建设、交通及环保等各级管理部门

有关文件和要求等，做好道路修复时的导行、扬尘等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和设施安全管理等工作。

11. 单项道路修复完成后，乙方负责1年保修期，确保不发生质量问题。若保修期内发生投诉或质量问题，乙方应积极配合解决投诉，并及时或在甲方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无偿完成修复。保修期届满，由甲方及城市道路主管部门城市运行局指定时间召集乙方、监理单位、城市运行局委托的道路养护单位现场确认，确认无问题后签署移交单，正式移交至城市运行局。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二）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按期提供本合同下任一项成果的，每逾期一日，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价款总额0.1%的违约金。每项违约行为可以单独计算违约金；逾期达1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三）乙方提供本项目各成果不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负责更正和修改，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和费用的增加由乙方承担，因此造成逾期交付的，按照前款内容承担逾期违约责任。

（四）因乙方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造成甲方被卷入纠纷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同时，甲方还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五）若乙方擅自解除、中止或终止本合同的，应退回已收到的合同款，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六）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而须向甲方支付的任何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损失赔偿费用、违约金等），甲方均有权在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时予以扣除。

（七）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承担的工作内容转包、分包、转让或转委托，或者造成保密信息的被盗、泄露或其他有损信息保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回已收到的合同款，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

损失。

（八）在乙方负责的道路保修期内，若发生质量问题或投诉，乙方不配合或不及时进行修复的，甲方有权在向乙方支付质量保证金时，扣除质量保证金总额的15%（每发生一次扣除质量保证金总额的15%，直至扣完）。

（九）本条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调查费、第三方主张的赔偿金以及其他因此支付的合理开支。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首先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仲裁或诉讼的其它部分。

第八条 其它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双方盖章确认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肆】份。

（三）本合同自2026年11月1日生效。

（四）本合同的所有附件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不一致，以合同正文为准。

本合同附件为：一、项目实施方案

二、项目主要人员组成

甲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盖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6年10月27日

乙方：北京大富源建筑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6年10月27日

附件一

项目实施方案

一、项目总体方案

亦庄新城范围内因城市供水、排水、燃气、热力、供电、通信、消防等设施建设挖掘城市道路后的修复工程，包括沥青、水泥混凝土路面、人行道、路缘石、石材、树池等挖掘修复工程。

（一）沥青路面修复施工流程

1. 安全围挡布设

1.1 围挡类型选择

根据施工现场的具体情况及规范要求，选用符合国家标准的安全警示围挡。围挡应具备坚固耐用、易于安装和拆卸的特点，同时确保其高度和材质符合《城市道路挖掘与修复技术规范》的相关要求，以保障施工区域的安全隔离。

1.2 布设范围确定

围挡布设范围需依据现场勘查记录中核实的挖掘工程量及周边通行环境来确定。具体包括：明确挖掘区域边界，并预留足够的作业空间；同时充分考虑行人和车辆的通行需求，合理规划导行通道位置，确保交通组织有序且不影响市民正常出行。

1.3 警示标识设置

在围挡外侧显著位置设置安全警示标识牌，标明施工信息、注意事项等必要内容。标识牌的设计应遵循北京市相关法规标准，采用反光材料制作，确保昼夜可见性。此外，还需配置足够的导向标志，用于引导过往车辆和行人绕行，避免误入施工区域导致安全事故。

2. 原路面边界规整切割

2.1 切割设备选择

在沥青路面修复过程中，选用高性能路面切割机对原路面进行规整切割。切割设备需满足以下技术要求：具备稳定的动力输出、精确的深度调节功能和良好的耐用性。技术人员应根据现场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切割机型号，并确保设备在使用前完成全面检查和调试，避免因设备故障影响施工质量。

2.2 切割深度控制

为保证修复后的路面与周围结构无缝衔接，切割深度需严格依据道路结构层参数设定。针对不同类型的沥青路面，制定相应切割深度标准并采用精准测量工具进行实时监控。施工人员在操作过程中应保持专注，遵循交底的技术规范，确保切割

深度准确无误。

2.3 边界规整度要求

切割完成后，需对边界规整度进行细致检查。具体要求包括：切口平直且无明显锯齿状痕迹，切面垂直于路面且边缘过渡自然。技术人员通过目测与量具测量相结合的方式检验边界质量，对于未达标的部分应及时返工处理。

3.基层回填压实

3.1 回填材料选择

在基层回填作业中，应选用符合北京市相关技术规范的回填材料。具体技术要求包括材料颗粒级配、含水量控制及抗压强度标准，确保回填材料具备良好的密实性和稳定性。施工前由技术人员对材料进行抽检，并记录材料性能参数，保证其满足设计要求。

3.2 分层回填技术

分层回填是保障基层压实质量的关键步骤。施工人员需按照规范要求将回填材料均匀摊铺，每层摊铺厚度依据沥青砼结构层的技术参数确定。随后使用小型压路机进行逐层压实，过程中技术人员需旁站监督，确保压实度均匀且达到标准。分层回填完成后，应及时记录每层摊铺厚度和压实数据，形成完整的技术档案。

3.3 压实度检测标准

基层压实完成后，采用环刀法或核子密度仪等专业设备进行压实度检测。检测方法需符合《北京市城市道路挖掘回填技术规程》的要求，确保压实度不低于设计标准。若检测结果不合格，应立即采取补压措施并重新检测，直至达到规范要求。同时建立压实度检测台账，记录每次检测的数据及处理情况，为后续验收提供依据。

4.面层摊铺与压实

4.1 摊铺设备配置及使用方法

选用适配城市道路修复的小型沥青摊铺机进行摊铺作业。在使用过程中，确保设备调整至合适的摊铺宽度和厚度，保障沥青混合料均匀分布于基层之上。技术人员需指导操作人员正确设置摊铺参数，并全程监督设备运行状态，及时解决可能出现的机械故障或摊铺不均问题。

4.2 摊铺温度控制要求

摊铺作业时，应严格控制沥青混合料的温度，确保其符合施工规范要求。混合料到场后需立即检测温度，确认达到摊铺所需的标准范围后再行铺设。为避免温度过快散失，运输车辆及摊铺机上应采取保温措施，同时加快摊铺速度以减少热量损

失。温度监测数据需记录在施工台账中，便于后续质量追溯。

4.3 压实技术标准及检测方法

压实作业采用小型压路机完成，按照行业技术标准执行。具体操作中，分初压、复压和终压三个阶段进行，确保路面密实度达标。技术人员依据《城市道路挖掘与修复技术规范》中的压实度指标要求，使用核子密度仪或其他合规检测设备对压实效果进行抽检，发现不合格区域应及时返工处理。所有检测结果均需记录并存档，作为验收依据。

（二）水泥混凝土路面修复施工流程

1.作业区隔离

1.1 隔离范围确定

根据北京市城市道路挖掘与修复技术规范，结合现场勘查记录中的挖掘工程量及路面损坏情况，明确作业区的隔离范围。确保隔离区域覆盖所有待修复部位，并预留足够的安全距离以保障施工期间通行秩序。技术人员需实地测量并标注隔离边界，同时由安全管理人员复核确认。

1.2 隔离设施布置

按照规范要求选用符合标准的安全警示围挡及标识牌，沿划定的隔离边界进行布置。围挡需稳固安装，标识牌应清晰可见，引导过往车辆及行人绕行。施工期间，安排专人巡查维护隔离设施，及时修复或调整受损部分，确保其功能完好且符合文明施工要求。

1.3 安全防护措施

在隔离区域内设置必要的安全防护装置，包括但不限于防撞墩、反光锥等设施，避免外部干扰影响施工安全。同时，施工人员必须穿戴统一的安全装备，如反光背心、安全帽等，严格遵循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定。项目经理负责总体协调，并组织定期检查，发现问题立即闭环整改。

2.破损旧路面破除

2.1 破除设备选择

针对破损旧路面的破除工作，我方选用符合国家及北京市相关技术规范的小型路面铣刨机和路面切割机作为主要施工设备。这两种设备能够确保切口整齐且破除效率高，同时满足城市道路修复作业对设备尺寸和功率的具体要求。施工前由技术人员根据现场勘查情况确认设备选型，并指导施工人员正确操作以保障施工质量与安全性。

2.2 破除深度控制

在破除过程中，我方严格按照北京市地方标准控制破除深度，确保新老结构层间的结合牢固。具体方法包括：施工前通过技术人员测量确定待破除区域的实际厚度，并将该数据作为控制依据；施工中安排专人负责实时监测破除深度，避免因过深或过浅导致质量问题；最后由质检人员进行工序验收，确认破除深度符合设计要求后方可进入下一步工序。

2.3 废弃物处理要求

为落实环保绿色施工要求，我方对破除产生的废弃物采取分类处理方式。具体措施包括：安排专人负责施工现场的废弃物分类收集，确保可回收材料得到妥善保存；不可回收的废料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清运至指定地点，避免污染周边环境。整个过程需建立废弃物处理台账，记录每次清理的时间、数量及去向，并由安全管理人员定期检查执行情况，确保符合文明施工标准。

3.混凝土浇筑与养护

3.1 浇筑技术标准

在水泥混凝土路面修复过程中，确保新铺混凝土层厚度达到 22cm 的设计要求。施工时，应采用分层浇筑方式，并通过插入式振捣棒进行充分振捣，避免出现蜂窝、麻面等问题。技术人员现场指导，保证混凝土摊铺平整度及密实度符合规范要求。此外，新老混凝土接缝处需设置传力杆，确保接缝无错台现象发生。

3.2 养护周期要求

混凝土浇筑完成后，立即进入养护阶段，养护周期不少于 7 天。此期间内，采取覆盖土工布并洒水保湿的方式，每日洒水次数视天气情况调整，确保混凝土表面始终处于湿润状态。技术人员定期检查养护效果，并记录养护台账，确保养护措施落实到位。同时，养护期内禁止车辆通行，防止对混凝土造成破坏。

3.3 环境条件控制

施工期间，需对环境温度、湿度等条件进行严格监控。当气温低于 5℃或高于 35℃时，应采取保温或降温措施，以避免混凝土性能受到影响。具体措施包括使用保温棚或喷淋装置调节环境条件。施工前，技术人员需评估当日气候状况，制定对应的技术参数调整方案，确保施工质量不受环境因素干扰。

（三）人行道及附属设施修复流程

1.原有铺装拆除清运

1.1 拆除设备选择

在原有铺装拆除过程中，将选用符合技术要求的小型机械设备，确保拆除作业高效且不对周边结构造成破坏。具体包括使用路面切割机对铺装边界进行规整切割，保证拆除边缘整齐；采用小型破碎设备逐步清除旧铺装层，同时控制振动幅度以减少对邻近设施的影响。所有设备均需经过技术人员现场调试和验收，确保状态良好并满足施工需求。

1.2 废弃物处理流程

为确保施工现场整洁及环境保护，拆除产生的废弃物将按照分类原则进行管理。首先由施工作业人员初步分拣可回收材料与不可回收材料，并集中堆放于指定区域。随后安排小型运输工具车将废弃物运送至合规的渣土消纳场所或资源回收站，转运过程需覆盖防尘篷布避免沿途遗撒。整个流程由安全管理人员监督执行，确保符合环保及文明施工要求。

1.3 安全防护措施

在拆除作业期间，将严格执行安全防护制度以保障人员和周边环境的安全。具体措施包括设置规范的安全警示围挡及标识牌，引导过往车辆及行人避让；配备专业安全管理人员对现场进行巡查，及时发现并排除安全隐患；施工作业人员需佩戴必要的个人防护装备，如安全帽、防护手套等。此外，对于可能产生扬尘的作业环节，将启动喷雾降尘设备降低粉尘影响。

2.基层整平与找平层铺设

2.1 整平技术标准

在基层整平过程中，需严格按照北京市地方技术规程执行。首先对原有铺装拆除后的基底进行清理，确保无松散颗粒和污物残留。随后，使用小型夯实机对基底进行分层夯实，确保密实度符合技术参数要求。技术人员需全程监督，并通过取样检测密实度指标是否达标。每完成一段区域的整平作业后，均需由质检人员进行验收并记录，确保基层平整度满足后续施工需求。

2.2 找平层厚度控制

找平层铺设是保证路面平整的关键环节。根据不同的道路材料结构，严格控制找平层厚度：对于彩色方砖和盲道砖路面，采用 30cm 无机结合料作为基层，并铺设 7cm 厚面层；水泥方砖则采用 50×50×10 cm 大方砖搭配 30cm 无机结合料；石材路面则需要 8cm 厚面层配以 30cm 无机结合料基层。施工时需通过标高测量确定找平层厚度，使用专业工具校准并记录每一工序的厚度偏差值，确保厚度一致且符合规范要求。

2.3 质量问题预防

为避免常见质量问题，采取以下具体措施：一是加强基底清理，防止因杂质导致的沉降或不均匀变形；二是合理安排施工顺序，避免过早加载造成结构损坏；三是实施分段验收制度，每段完成即刻检查平整度、厚度等关键指标，发现问题立即整改。此外，建立日常巡检机制，由安全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共同参与，确保施工过程中的每一个细节均符合质量标准。

3.砖块排版铺贴

3.1 排版设计依据

砖块排版设计需严格遵循北京市地方技术规程及施工规范要求，确保人行道砖块铺设符合结构稳定性与美观性。具体技术参数包括：彩色方砖路面和盲道砖路面为30cm无机结合料，7cm面层；水泥方砖路面为30cm无机结合料，50×50×10 cm大方砖；石材路面为30cm无机结合料，8cm面层。所有排版均需通过技术人员现场指导，确保砖块排列整齐、间隙均匀，避免后期出现松动或沉降问题。

3.2 铺贴顺序安排

铺贴作业应按照从中心向四周、从低处向高处的原则进行。首先确认找平层平整度，并由技术人员进行标高测量后方可进行砖块铺贴。施工人员需将砖块依次摆放并轻轻敲实，确保每块砖的平整度一致。对于特殊区域如转角或边缘部位，需采取切割砖块的方式进行精细调整，保证整体美观性。同时，铺贴过程中应保持砖块间砂浆饱满，避免空鼓现象发生。

3.3 质量控制标准

为保证铺贴质量，需对以下关键指标进行检验：砖块表面平整度偏差不超过2mm，相邻砖块高度差不大于1mm。采用水平仪对已完成区域逐一检查，记录检测数据并形成质量台账。此外，应对砂浆强度进行抽样检测，确保其达到设计要求。任何不合格项需立即返工整改，确保修复后的道路符合验收标准。

4.填缝扫缝与养护

4.1 填缝材料选择

填缝材料应选用具有优良粘结性、抗渗性和耐久性的专用填缝剂，确保其技术性能符合北京市现行道路修复规范要求。施工前需对填缝材料进行抽检，确保其物理性能和化学稳定性满足设计标准，杜绝不合格材料投入使用。技术人员应对材料选型进行严格把关，确保填缝效果达到预期目标。

4.2 扫缝操作流程

扫缝作业应在砖块铺贴完成后及时开展，具体流程包括清理缝隙内的浮灰杂质、湿润砖缝表面、填充填缝剂并压实抹平。施工作业人员需严格按照操作规程执行，避免因工序不规范导致填缝质量下降。同时，技术人员应现场指导并监督扫缝过程，确保每一道工序均符合施工规范。

4.3 养护期管理

养护期内应重点加强对填缝区域的保护措施，防止外部因素对填缝效果造成影响。具体管理措施包括设置警示标识、限制车辆及行人通行范围、定时检查填缝区域状况并及时修补缺陷。项目经理需统筹安排养护工作，确保责任落实到人，问题闭环处理。同时，建立养护记录台账，详细记载养护期间的各项操作及检查结果，为后续验收提供依据。

5. 平整度核验

5.1 核验工具选择

针对平整度核验，选用符合国家标准的 3 米直尺或激光平整度检测仪。3 米直尺适用于普通路面修复后的初步平整度检测，确保检测工具的直线度误差不超过 0.5 毫米；激光平整度检测仪则用于更高精度要求的路段，具备自动记录和分析功能，能够有效评估路面整体平整性。所有检测设备需定期校准并附有合格证明，确保测量结果准确可靠。

5.2 核验频率安排

平整度核验贯穿施工全过程，具体安排如下：基层整平完成后进行首次核验，确保基础层无明显起伏；面层铺设后进行二次核验，重点检查新老结构拼接处的平整度；最终竣工验收前进行全面核验，形成完整的检测记录台账。每次核验均由技术人员现场指导，并填写标准化的检验表格，确保数据留痕可追溯。

5.3 误差允许范围

根据北京市相关技术规范，沥青路面及水泥混凝土路面的平整度误差允许范围为不大于 5 毫米（3 米直尺法）。人行道石材或砖块铺装平整度误差允许范围为不大于 3 毫米。超出上述标准的区域需立即整改，直至满足验收要求。

6. 材料性能检测

6.1 检测项目清单

根据《北京市城市道路挖掘回填技术规程》及《城市道路管理条例》，本项目需对以下主要材料进行性能检测：石材铺装的抗压强度、耐磨性；沥青混合料的马歇尔稳定度和流值；水泥混凝土的坍落度和抗折强度。以上检测依据相关标准执行，

确保修复材料符合设计要求。

6.2 检测频率要求

为保障施工质量一致性，我方将实施严格的材料性能检测流程。具体要求如下：每批次新进材料均需抽检，抽检比例不低于30%，并由技术人员现场指导取样及送检工作。同时，技术人员定期巡查作业点，监督材料使用情况，确保检测覆盖率达到100%。

6.3 不合格品处理

一旦发现材料性能检测结果不符合标准要求，我方将立即启动不合格品处理流程。具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及时隔离不合格材料，避免其流入施工现场；组织专业人员分析原因并提出改进方案；更换合格材料后重新送检，直至检测结果达标为止。全过程记录完整留痕，并由技术人员签字确认。

7.边缘加固处理

7.1 加固材料选择

为确保边缘加固效果的持久性与可靠性，加固材料需严格依据《城市道路挖掘与修复技术规范》进行选型和技术参数控制。具体要求包括：优先选用具备良好粘结力、抗压强度及耐候性的材料；针对特殊路段或环境条件，应根据实验数据和实际需求调整材料配比方案。所有选用材料均需通过进场验收，并建立完整的材料性能检测记录。

7.2 施工工艺说明

边缘加固施工工艺需遵循以下步骤和操作要点：

7.3 清理待加固区域：对原有结构边缘进行全面清理，确保无松散颗粒或污染物，为后续加固作业提供坚实基础；

7.4 涂刷结合层：采用专用粘结剂均匀涂刷边缘结合面，保证新旧结构间的牢固结合；

7.5 填充加固材料：按设计要求分层填充加固材料，逐层压实以避免空隙或不密实现象；

7.6 养护与保护：完成加固后需及时覆盖防护措施并进行养护，直至达到设计强度。

以上工序均需由技术人员现场指导，确保符合相关技术标准。

（四）验收标准制定

边缘加固后的验收需按照既定的技术指标和方法执行：

1. 外观质量检查：确保加固区域表面平整光滑，无明显裂纹或剥落现象；

2. 尺寸偏差检测：通过测量工具核实加固部位的实际尺寸是否满足设计要求；

3. 粘结强度测试：采用拉拔试验或其他适用方法评估新旧结构间连接强度；

4. 资料核验：审查加固过程中的各项记录和检测报告，确认其完整性和准确性。

上述验收工作由项目经理组织技术人员共同完成，并形成书面验收意见。

二、具体进度

1. 总进度计划编制

为确保本项目顺利实施，我方将依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北京市城市道路管理办法》《城市道路挖掘与修复技术规范》等文件要求，结合工程规模、施工特点及现场勘查结果编制总进度计划。具体步骤包括：

1.1 明确施工工序顺序和关键节点，例如前期现场勘查、基层回填、压实、面层铺设等关键环节的流程管控；

1.2 根据工程量核算成果（由技术人员核实并确认），合理制定施工任务分解表，确保每项作业内容对应清晰的责任人和检查标准；

1.3 建立动态调整机制，通过每日例会汇总施工进展，及时发现并解决影响进度的问题。

2. 阶段性计划安排

针对月度/周作业计划的具体编制方法，我方采取如下措施：

2.1 明确各阶段任务目标，细化至每日工作清单，确保责任到人；

2.2 制定岗位职责流程图，清晰展示各岗位在不同阶段的分工协作关系；

2.3 通过验收前检查表落实阶段性成果，确保各环节质量符合规范要求。

序号	任务名称	责任岗位	检查标准
1	前期现场勘查	技术人员	核查工程量及周边通行环境
2	基层回填	施工作业人员	按规范完成回填压实
3	面层铺设	施工作业人员	按设计要求完成路面铺设

3. 网络计划技术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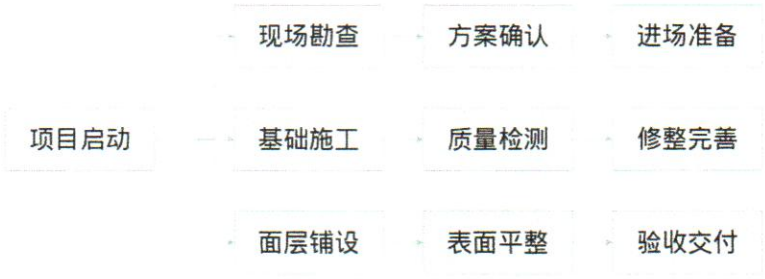
在网络计划技术的应用方面，我方采用以下方式保障进度控制：

3.1 通过关键路径分析确定施工中的核心环节，并重点监控其执行情况；

3.2 设置主要节点控制点，如进场准备、基础处理、面层铺设等，确保每个节点按时达成；

3.3 利用信息化管理系统实时记录施工动态，形成数据化报告，便于管理层快

速掌握进度状态。



施工进度网络图

三、项目内容和要求

本项目主要负责亦庄新城约 225 平方公里内经许可挖掘的城市道路修复工作。在服务期内，对挖掘施工完毕的路段，按照相关维修技术标准和规范，在规定时限内组织修复施工。

四、任务目标

1.合规性管控目标

施工过程中严格遵守《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北京市城市道路管理办法》等法规要求，确保各项操作符合法定标准。所有施工环节需通过旁站监督和工序验收确保符合规范，包括前期勘查、施工实施及后期移交等关键流程，并建立完整的检验台账以记录施工参数和技术指标。

2.质量达标目标

修复后的道路需严格按照《城市道路挖掘与修复技术规范》及其他相关文件要求执行，确保其满足以下验收标准及使用要求：

2.1 沥青路面、水泥混凝土路面、人行道等修复对象的结构层间结合牢固，无裂缝、错台或沉降现象。

2.2 新老结构拼接处应无缝对接，避免出现裂缝或错位问题。

2.3 路缘石、树池等附属设施安装稳固，石材或砖块平整，无松动现象。

以上施工环节均需通过旁站监督和工序验收，确保符合设计及标准要求。

3.时效保障目标

为确保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工期进度，我们将依托高效的项目管理团队和科学的协调机制。项目经理负责统筹施工队伍、设备及材料配置工作，通过每日例会掌握各作业点进度情况并及时调整资源配置。同时，建立完善的工序衔接制度，明确每道工序的技术要求和验收标准，确保前后工序紧密配合。所有施工环节严格执行工序验收流程，通过旁站监督和质量记录台账管理确保施工连续性。

4. 安全环保目标

4.1 施工现场安全管理

为保障施工期间的现场通行秩序及人员安全，需严格执行以下安全管理措施：

4.1.1 在施工作业区域设置规范的安全警示标识和围挡，引导过往车辆及行人避让；

4.1.2 安排专职安全员进行现场巡查，及时发现并消除潜在安全隐患；

4.1.3 确保所有施工人员接受全面的安全教育，覆盖率需达到 100%；

4.1.4 关键工序旁站监督覆盖率应达到 100%，保证施工过程中的安全合规性；

4.1.5 施工现场不得发生任何安全事故。

4.2 环境保护措施

为降低施工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采取以下环境保护措施：

4.2.1 扬尘降噪措施需 100%落实，配备喷雾降尘设备，并根据现场情况定时启动；

4.2.2 渣土清运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避免二次污染；

4.2.3 成品保护措施覆盖率达 100%，确保施工后道路整体美观与功能性不受影响；

4.2.4 通过日常巡检与定期考核，确保环保要求全面落实到位。

5. 全流程服务闭环目标

5.1 前期服务对接

为确保修复作业基础参数准确无误，我们将与甲方及道路挖掘单位进行前期勘查服务。具体流程包括：前往待修复道路现场核实挖掘工程量、路面损坏情况及周边通行环境；由技术人员记录现场数据并编制技术交底文件，作为后续施工依据。

5.2 中期施工管理

在施工阶段，我们将通过精细化管理和动态调整机制保障施工过程高效有序。具体措施包括：

5.2.1 设立专职协调岗位，负责收集施工现场信息并实时反馈至项目管理人员；

5.2.2 根据每日施工进展调整资源配置，确保设备和人员高效流转；

5.2.3 实施旁站监督制度，由技术人员对每道工序进行质量检查并记录施工参数。

5.3 后期移交保障

保修期内及资料整理移交工作将按照以下安排执行：

5.3.1 保修期内定期排查修复路段质量问题，接到报修通知后 4 小时内响应，并根据实际情况安排人员到场勘查，确保问题在约定时间内解决；

5.3.2 建立完整施工记录和验收资料台账，确保每一环节均有据可查；

5.3.3 保修期满后配合甲方、城市运行局、监理单位、道路养护单位完成现场核验，签署移交单并办理相关手续，确保修复路段顺利移交给相关部门。

五、合同成果

修复的路段符合道路质量验收标准，符合道路使用标准，符合道路施工安全标准等，乙方需负责 1 年道路保修期。

六、工作流程

（一）勘查任务安排

1 人员分工

为确保前期现场勘查工作的有序开展，我们将合理配置专业人员参与勘查任务。具体分工如下：由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的项目经理负责总体统筹及与甲方单位的对接工作；配备一名技术负责人，其职责包括现场勘查、方案编制和技术交底；设置一名专职安全员，落实现场安全制度并排查潜在隐患；安排一名造价资料人员，负责工程量核算及资料编制工作。所有人员均需按照岗位职责和项目需求完成各自任务，确保勘查过程高效、准确。

2 任务清单

根据项目要求，本次勘查任务的具体内容如下：核实挖掘工程量，记录实际开挖范围及面积；检查路面损坏情况，包括裂缝、沉降等病害程度；评估周边通行环境，明确交通疏导要求；确认修复作业基础参数，例如基层厚度及结构形式；预判施工条件，分析可能影响施工的因素；初步分析地质情况，确定是否存在特殊地基处理需求；识别潜在风险因素，制定针对性预防措施。上述任务将作为后续施工方案编制的重要依据。

3 协调与反馈流程

在勘查过程中，我们将建立高效的内部协调机制。项目经理负责组织每日碰头会，汇总各岗位发现的问题并及时解决；技术负责人需对现场数据进行复核，并将结果提交给造价资料人员汇总；专职安全员定期巡查并记录安全隐患，提出改进建议；如遇重大问题或异常情况，项目经理应及时向甲方反馈并协商解决方案，确保勘查工作顺利推进。通过完善的流程管理，保障勘查结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二）现场工程量核实

1 测量工具与技术

为确保现场工程量核实的精准度，我方将使用专业测量仪器，包括激光测距仪、水准仪和全站仪等先进设备，并依据《城市道路挖掘与修复技术规范》进行操作。技术人员需严格按照技术标准对挖掘区域边界、面积及高度差等参数进行精确测量，保障数据准确性。

2 数据记录规范

所有测量数据均需按照统一格式进行记录并建立详实的台账。具体要求包括：逐项记录各挖掘区域的实际面积、深度及其他相关参数；数据填写需字迹清晰、信息完整，且每项记录必须由技术人员签字确认。此外，还需拍摄现场照片作为辅助资料留存，以备后续核查使用。

3 核对依据

工程量核对工作严格遵循北京市地方标准及相关法规要求。在实际操作中，将比对前期勘查记录与现场测量数据的一致性，同时结合《北京市城市道路挖掘回填技术规程》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复核，确保最终核算结果准确无误。如有偏差，应及时查明原因并修正数据，确保符合甲方验收标准。

（三）周边通行环境评估

1 交通流量调查方法

为准确评估周边通行环境，需对施工区域的日常交通流量进行详细调查。具体方法包括：通过现场观察记录不同时段的车辆通行数量、类型及分布规律；结合历史数据判断高峰期与平峰期的差异；重点关注挖掘修复路段是否涉及主干道或交通枢纽。所有调查结果将作为制定导行方案的重要依据。

2 通行限制条件分析

针对不同路段可能存在的通行限制条件，需进行全面分析并提出解决方案。例如，狭窄路段需提前规划单向通行或临时绕行方案；学校、医院等敏感区域应设置醒目的警示标识和减速带以保障行人安全；复杂路口需增加交通疏导人员以确保通行秩序。这些措施均需根据实际路况灵活调整，并在施工前与相关管理部门确认落实。

3 通行安全保障措施

为确保施工期间通行安全，需采取以下具体措施：规范设置反光锥桶、水马围挡及警示灯带等设施，明确划分施工区域与通行区域；安排专职安全员实时巡查，及时处理突发状况；加强对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确保其严格遵守文明施工规范。

此外，还将通过定期巡检机制确保安全措施始终有效运行。

（四）基础参数确认记录

1 参数清单

根据前期勘查及现场核实结果，列出需要确认的基础参数清单，涵盖路面结构、材料性能及相关技术指标。具体包括：

1.1 快速路及主干路沥青路面结构需明确沥青砼、水稳层及无机料的配比与厚度；

1.2 次干路及支路沥青路面结构需明确各层级厚度及压实要求；

1.3 水泥混凝土路面需明确无机结合料和面层的具体构造；

1.4 彩色方砖、盲道砖、水泥方砖等各类人行道铺装需明确基层及面层材料规格；

1.5 石材路面需明确基层及面层厚度要求；

1.6 缘石及树池结构需明确尺寸及材质标准。

以上参数均需依据《北京市城市道路挖掘回填技术规程》等相关规定进行校核。

2 记录格式

基础参数确认记录应采用统一格式，确保信息完整准确。记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1 项目编号及位置描述；

2.2 修复对象类别（沥青路面、水泥混凝土路面、人行道等）；

2.3 各层级结构厚度及材料性能参数；

2.4 施工工艺要求及验收标准。记录需由技术人员填写，并经项目经理审核签字确认。

3 校验流程

基础参数校验流程分为三个阶段：

3.1 现场复核阶段，技术人员前往现场逐一核实各修复点的基础参数，对比设计图纸及技术规范；

3.2 内部审核阶段，将现场复核结果提交至项目管理部门，由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共同审核；

3.3 最终确认阶段，经甲方或监理单位确认后形成正式记录，作为后续施工依据。

（五）施工条件预判

1 天气条件评估

在施工过程中，需充分考虑天气条件对修复作业的影响。雨雪天气可能导致路面湿滑、材料粘结力下降等问题，建议提前制定应对措施，如配备喷雾降尘设备并定时启动以降低扬尘影响，同时在特殊天气条件下加强现场安全警示标识设置，确保人员及通行车辆的安全。

2 场地条件分析

根据前期现场勘查结果，需进一步核实修复路段的场地条件是否满足施工要求。重点关注挖掘区域的大小、周边通行环境是否复杂等因素，确保施工期间能够合理布置机械设备和材料堆放区，避免对周边交通造成额外压力。施工人员应严格按照规范操作，保障施工现场整洁有序。

3 设备需求预测

为保障施工顺利进行，需对施工设备的需求情况进行预测。项目实施中将使用小型压路机、夯实机等设备完成基层回填压实工作，并由技术人员现场指导和检查。所有施工设备必须保持完好状态，其完好率需达到95%以上，应急设备完好率则需达到100%，以应对突发情况。

（六）地质情况初步分析

1 地质报告解读

在施工前，需对地质报告进行深入解读，重点分析报告中的土层结构、地下水位及潜在的不利地质条件。具体包括：明确各土层的物理力学性质及其分布规律，评估可能影响基础稳定性的因素；结合实际工程需求，提取与道路修复相关的技术参数，为后续施工提供依据。技术人员应负责组织项目团队学习地质报告，并针对关键点进行专项讨论，确保所有施工人员充分理解地质条件对施工的影响。

2 土层结构分析

通过对地质报告中土层结构的分析，判断其对施工的具体影响。例如，对于沥青路面修复，需重点关注基层及面层以下土层的承载能力，避免因土层松软或不稳定导致修复后的路面出现沉降问题。具体而言，快速路及主干路的基层结构由沥青砼、水稳层和无机料组成，需确保每层之间的密实度符合设计要求；次干路和支路则根据其结构特点，采取相应的压实措施。施工过程中，技术人员应及时检查土层状态，发现问题立即处理，确保施工质量。

3 地下水位评估

地下水位高度是影响道路修复施工的重要因素之一，需通过地质报告中的水文

资料进行评估。若地下水位较高，应提前制定排水方案，防止施工期间发生渗水或涌水现象，避免对基层回填和压实造成干扰。同时，需特别关注雨季施工时的地下水位变化，确保排水设施的有效性。项目经理应定期组织安全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巡查施工现场，及时发现并解决地下水相关问题，保障施工顺利进行。

（七）潜在风险因素识别

1 风险类别

根据项目实施特点及现场勘查经验，本项目可能涉及的风险类别包括：

1.1 地质条件异常：如基层土质松软、地下管线复杂等情况可能导致施工难度增加；

1.2 外部环境干扰：如交通流量大、天气恶劣等可能导致施工进度受影响；

1.3 技术操作偏差：如新老结构拼接不牢固、压实度不足等可能导致修复质量下降；

1.4 协调沟通障碍：多点位分散作业需与多方主体对接，可能存在信息传递不畅问题。

2 风险评估方法

为有效识别和评估上述风险，我们将采取以下步骤：

2.1 开展前期详细勘查，记录现场实际条件并分析可能存在的隐患；

2.2 建立技术人员主导的风险评估机制，结合历史案例和现场数据进行综合评判；

2.3 制定动态监控流程，通过日常巡检和技术复核及时发现潜在问题；

2.4 组织定期会议，汇总各方反馈信息，调整和完善风险应对计划。

3 应对措施

针对各类风险，我们提出以下具体应对措施：

3.1 针对地质条件异常，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对特殊区域进行补充勘察，并优化施工工艺以适应复杂条件；

3.2 针对外部环境干扰，制定灵活的施工时间和导行方案，确保施工期间交通秩序良好；同时配备应急设备以应对恶劣天气影响；

3.3 针对技术操作偏差，加强施工人员培训，严格把控每一道工序的技术参数，并通过旁站监督和工序验收确保施工质量；

3.4 针对协调沟通障碍，设立专职协调人员负责与甲方及相关单位保持密切联系，确保信息准确传递并及时解决突发问题。

七、保障条件

1.根据项目特点及实际需求，将应急场景划分为三类：紧急挖掘修复、恶劣天气影响下的道路隐患及突发质量问题。紧急挖掘修复适用于市政设施施工后需快速恢复道路功能的场景；恶劣天气影响下的道路隐患涉及雨雪雾等特殊天气条件下道路安全隐患的处置；突发质量问题涵盖修复工程完成后出现的质量问题。

2.应急处置预案

为应对潜在安全事故或环境问题，制定如下应急预案：

2.1 成立应急组织机构，明确各成员职责，确保突发事件能够迅速处理；

2.2 配置完善的应急设备，确保设备完好率100%，随时可用；

2.3 针对重大或突发事件，安排专人负责协调，确保人员配合高效；

2.4 雨、雪、雾等特殊天气下，提前做好防护准备，调整作业方式以保障安全。

八、服务标准

依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北京市城市道路管理办法》《城市道路挖掘与修复技术规范》《北京市城市道路挖掘回填技术规程》等文件要求，按照维修技术标准和规范对挖掘施工后的城市道路及时修复，并对修复质量负责。修复单位需参与前期的现场勘查，核对修复工程量。

九、项目概算

当道路修复发生时，取费依据京交财发【2011】144 号《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调整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收费标准的通知》的相关价格×97%折扣率进行计算（如有新收费标准则按照最新收费标准折扣执行），最终费用以结算评审结果为准。

附件二

项目主要人员组成

序号	拟承担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从业资格（职称、证书等）	相关工作经验年限
1	项目负责人	张术民	男	57	专科	市政	高级工程师 市政公用工程 一级建造师 京 1112021202202359	16
2	项目副经理	李然	男	43	本科	土建	助理工程师	12
3	技术负责人	侯跃文	男	52	本科	土建	工程师	21
4	安全负责人	黄立新	男	58	本科	市政	助理安全工程师 京建安 C2(2004)0005479	16
5	商务负责人	满秋香	女	46	专科	土建	高级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建[造] 19110068764	20
6	市政施工员	黄佳俊	男	31	专科	市政	市政施工员 11191040008463	8
7	电气施工员	黄金良	男	54	专科	电气	电气中级工程师 20214135	22
8	水暖施工员	郝淼	男	38	专科	水暖	助理工程师 水暖施工员 考 011-0017485	16
9	土建施工员	白云涛	男	44	专科	土建	土建施工员 考 010-0042207	17
10	资料员	付乃华	女	46	专科	市政	资料员 考 051-0050489	20
11	材料员	周玉清	女	49	专科	市政	材料员 11191110033958	18
12	安全员	张雷	男	37	专科	土建	安全员 C 本 京建安 C2（2011）0121851	10
13	质检员	刘志国	男	49	专科	土建	助理工程师 土建质检员 考 021-0008277	16
14	造价员	李丽	女	38	本科	土建	助理工程师 一级造价师 建[造]14201100001042	11
15	测量验线员	王艳芳	女	34	本科	市政	助理工程师 测量验线员 11150370010271	10
16	劳动力管理员	闫啸	女	49	专科	市政	劳动力管理员 考 049-0012929	20

廉 政 协 议 书

甲方（发包人）：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乙方（承包人）： 北京大富源建筑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建设类-道路挖掘修复费

合同金额： 合同额 190 万元，据实结算

项目概况： 道路挖掘修复工作

廉 政 协 议 书

为进一步完善监督制约机制，确保工作质量和预防职务犯罪行为以及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在开发区各项工作中保持党员干部的廉洁自律，根据开发区有关廉政建设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特订立本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有关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甲方工作人员应保持与乙方的正常工作交往，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或变相收受贿赂。

三、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收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亲属或亲友从事与甲方工作有关的经济活动。

六、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业务工作，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及第三方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七、乙方不得为谋取私利擅自与甲方工作人员及中介机构就有关工作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八、乙方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合同为借口，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高消费娱乐场所。

九、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或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等。

十、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领导或者甲方上级主管单位举报。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

十一、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十二、本协议的有效期为 2026 年 11 月 1 日起至该项目验收合格时止。

十三、本协议一式八份，由甲乙双方各执四份。

甲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盖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乙方：北京大富源建筑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保 密 协 议 书

甲　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乙　方：北京大富源建筑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为明确甲乙双方的保密责任，确保甲方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事项的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相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应指定专门的人员，配合乙方开展业务工作；

（二）甲方保密管理部门在业务范围内，有权随时对乙方的保密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发现问题，可要求乙方进行整改。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在履行甲方合同的过程中，对于了解、知悉、接收的甲方所有工作信息、文件资料等全部资料及信息，承担保密责任；

（二）乙方应加强对本方所有与市政设施建设类-道路挖掘修复费项目相关人员的教育和管理；

（三）乙方应建立、健全本方的规章制度，并采取一切行之有效的措施，保证保密法规和要求的落实，确保不发生与项目相关的任何泄密事件；

（四）乙方应按照国家秘密载体管理的有关规定，加强涉及咨询事项资料的管理，所有资料（含电子文档）应进行编号、登记管理，涉及国家秘密的资料销毁应履行清点、审批和监销手续；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一律不得将涉及委托代理事项的任何资料（包括书面资料和电子文档）转交或泄露给任何机构和个人；

接收甲方发送的电子文档的，乙方只可在相应涉密等级的计算机上存储、处理，不得在互联网上发布、通过互联网发送或在连接互联网的计算机上处理；

（五）乙方应为履行甲方委托配备相应的安全保密设备；

（六）乙方在合同解除或履行完毕后，仍然负有保守国家秘密和甲方所有工作信息、文件资料等全部资料及信息的义务。

三、乙方实施任何违反国家保密法律法规的行为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民事赔偿责任。

四、本协议书一式肆份，由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每份协议书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五、本协议书作为甲方与乙方主合同的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长期有效，不因主合同的中止、终止、失效或解除而失效。

甲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盖章）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16年10月27日

乙方：北京大富源建筑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16年10月27日